

证券代码：870212

证券简称：奥旺迪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山东奥旺迪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因生产经营及拓展需要，公司与淄博泰昊物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：ZBTH20200114产品销售合同，销售金额 710.4896 万元人民币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 年 4 月 16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山东奥旺迪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刘佳阳回避表决），并将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淄博泰昊物资有限公司

住所：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齐鲁国际塑化城临淄大道 818 甲 1 号 1404 北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齐鲁国际塑化城临淄大道 818 甲 1 号 1404 北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存荣

实际控制人：刘佳阳

注册资本：3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批零机电设备、仪器仪表、阀门管件

关联关系：实际控制人配偶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刘佳阳

住所：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

关联关系：刘佳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以上偶发性关联关系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增加销售收入及利润，也为今后拓展业务增加业绩，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20 年度，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与关联公司淄博泰昊物资有限公司签订《产品销售合同》，淄博泰昊物资有限公司拟向公司采购工业配件，合同金额 710.4896 万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所需，均按照平等互利、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，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的方式，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，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奥旺迪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奥旺迪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6 日